

國防部政治用牋

楊園五兄勛鑒：

一、本年十一月一日大函敬悉。
二、關於此報自六月廿二日起每日支
潘德輝一名優待費台幣陸元
自六月廿日起每日支郭廷亮優
待費拾元自八月十九日起支陳
良燠江雲錦王善從等三員
犯優待費各拾元一節經簽

存查
楊志

國防部政治部用牋

奉核示，准備查等因

三、復請查照併本案案費項

下報銷為荷

肅此順頌

勛祺

弟宋公言



(44) 映組字第

290

中華民國四十四年三月五日

國防部政治印用版

惕園吾兄勳鑒：

一、本年十一月一日大函敬悉，

二、關於批請月費江雲錦陳良堉兩犯眷屬生活補助費各伍佰元王善從乙犯月費眷屬生活補助費叁佰元一節經簽奉批示，准照專案組所批數目費給各犯家屬生活補助費自九至十二月共四個月。

這
辦
四
封
卷
并
函
批
列
報
均
共

國防部政治總用牋

等因

三、該項費用可在本案辦案費項下

開支取摺列報

四、故復請查照辦理為荷

專此順頌

勛祺

弟 宋公言

宋公言印

(44)映組字第

291

中華民國四十四年三月五日

F-0300x50(44.7)